

宜光新村小区电管线杂乱

迎江区政府回复: 绑扎规整 积极协调管线下地

1584政风行风热线回音壁

●9月17日, 叶先生反映: 迎江区长风乡柘山村蓄水池堆积杂草。

迎江区政府回复: 反映人主要反映其家旁边的一个水池, 因天气干旱和长时间未使用, 目前已堆积杂草, 后期不便于蓄水用来灌溉田地。村委会已经与其协商解决, 目前正安排挖机, 帮助清理蓄水池内堆积的杂草, 确保后期能正常蓄水灌溉田地。

●9月17日, 王先生反映: 洞庭阳光花园1栋下水道堵塞。

迎江区政府回复: 该问题产生主要是因为小区建设时管网存在缺陷。目前, 迎江区已将该问题纳入2022年实施的管网整治项目, 计划本月启动招标程序, 有望今年实施改造。改造前, 区住建交通部门、属地新河路街道将会督促该小区物业加大管网疏通清淤频率。

●9月17日, 沈先生反映: 宜光新村老旧小区改造, 弱电管线

杂乱。

迎江区政府回复: 宜光新村弱电管线产权单位较多, 且空中管线规模大, 2017年区住建交通局在对宜光新村进行基本型老旧小区改造时设置了弱电管线共沟, 同时召开协调会议, 请求各相关单位配合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同步推进管线下地事宜, 但因下地费用大, 维护难等原因, 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2022年迎江区对宜光新村实施外立面改造, 再次召开管线协调会议推进弱电管线下地工作, 但各管线单位之间协调难度大, 未取得有效成果。下一步, 区住建交通局将要求宜光新村老旧小区改造施工单位对小区内杂乱的弱电管线进行绑扎规整, 同时积极对接市级相关部门, 帮助统筹协调管线下地事宜, 争取早日解决此类问题。

●9月17日, 丁先生反映: 钱牌楼8号楼机动车乱停放, 非机动车没地方停放。

迎江区政府回复: 经宜城路街道、钱牌楼社区与区城管局对接, 该片区周边为居民区, 界定为小区内道路, 暂时无法通过执法手段进行规范, 只能引导劝说。目前, 街道社区已采取了查找车主信息联系车主规范停车、制作横幅和宣传牌引导机动车不要影响非机动车停放等手段。下一步, 街道将再次征求该片区居民意见建议, 并联合相关职能部门现场指导, 通过科学增补机动车位和引导错时停车的方法缓解机动车乱停放现象。

●9月18日, 程女士反映: 电器开关厂宿舍小区围墙处被人开门。

市城市管理局回复: 经经开区城管局现场查看并核实, 反映的是晶海社居委办公用房因建设需要, 在电器开关厂宿舍小区围墙处开门新建消防应急通道, 相关规划方案已经规划部门批准, 经开区城管局已将有关情况向反映人做了说明。

●9月18日, 朱先生反映: 西湖绿洲城小区二楼平台种菜、种花导致一楼商铺漏水。

市城市管理局回复: 经经开区城管局现场查看, 反映的西湖绿

洲城五期D7栋二楼平台种菜、种花, 现已经全部清理完毕, 辖区物业公司已申请公共维修基金, 正在平台做防水层施工, 对平台漏水问题进行维修。下一步, 经开区城管局将会同辖区物业公司, 加强劝导和管控, 杜绝平台种菜行为。

●9月18日, 张先生反映, 天柱山路与浮山路交叉口车辆乱停乱放现象严重。

市城市管理局回复: 经经开区城管局与市公安局交警四大队对接, 交警四大队表示, 近期将加大此区域的违停查处力度, 确保周边居民出入安全。

●9月19日, 朱先生反映: 双岗路南段1958、戏校南路、纺织南路、双井街、先锋巷西边区间道路等很多路上的窞井盖塌陷。

市重点工程建设处回复: 经线下与反映人联系并与有关部门核实, 所反映的道路为区级建设道路。大观区城管局、迎江区市政环卫中心第一时间与反映人取得联系, 现场查勘并确定塌陷的窞井盖点位和修复方案。目前区级道路管理部门表示已督促有关产权单位尽快完成修复。



9月18日, 工人在滨江大道安装人行灯。

滨江大道建设工程西起迎江区曙光路, 东至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兴路(与外环北路衔接), 线路全长12.619千米。截至目前, 工程桩基工程及综合管廊已基本完成, 路基土方回填完成89%, 排水工程完成96%, 沥青施工完成41%, 累计完成投资12.78亿元, 完成占比约74%。

全媒体记者 徐火炬
通讯员 杨玲 摄

操作不当 小客车掉入河中

民警跃入水中奋力搜救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徐侃 通讯员 胡艳 彭丹)9月13日, 安庆市同马大堤上一辆小型客车因操作不当发生碰撞后掉入河中。为防止车上有遗漏被困人员, 市交警支队事故处理中心民警不顾危险跃入水中展开搜救工作。

当日19时许, 安庆交通事故处理中心接到报警称, 在同马大堤石碑往安庆方向一处修路路段, 一辆小车落水, 有人员被困。接警后, 值班民警火速赶往现场, 发现一辆白色小型客车仰翻在河水里, 仅车底部分露出水面。

当时, 车内已有2人先后被附近村民救出, 为防止车内还有其他人员被困, 民警来不及多想, 拿起救生圈冲入水中, 经过一番仔细搜寻, 确认车内没有受困人员后才松了一口气。为防止车辆在水中浸泡时间过长破坏车辆的事故证据, 民警们不顾自身安危, 在湍急的河水中对事故车辆进行勘查, 固定好交通事故证据后方才上岸。

交警提示: 驾驶员在夜间行车时要时刻关注路况, 减速慢行, 谨慎驾驶, 和前车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

找到突破口 保住一个家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石波)9月15日, 太湖县法院弥陀法庭在对一起离婚案件进行诉前调解时, 发现原、被告女儿读高三, 正是关键时刻。承办法官以此为由劝阻离婚, 终使原、被告和好, 保住了一个家庭的完整。

原、被告经人介绍相识, 于2005年1月登记结婚, 婚后生育一男一女。原告认为被告脾气暴躁, 双方经常因家庭琐事而争吵, 被告疑心较重, 对原告不信任, 原、被告夫妻感情已经破裂, 故诉之法院。

承办法官在办理这起案件时,

先通过电话联系了被告, 向被告说明原告的诉讼请求、事实与理由, 听取被告的意见, 被告说同意离婚, 但是有些具体条件需要见面谈, 考虑原、被告住在法庭附近, 于是通知原、被告到法庭进行面对面调解, 详细了解案件情况。

在现场调解中, 承办法官了解到原、被告女儿今年下半年上高三, 已经开学, 目前父母离婚纠纷对她产生了一定影响, 成绩波动较大。且原、被告夫妻感情也没有彻底破裂, 只是平时缺乏沟通, 导致产生隔阂, 被告同意离婚也是一时

赌气, 实际上为了家庭和孩子并不愿离婚。

得知这些事实后, 承办法官向他们说明高三对学生的重要性, 希望他们三思, 不仅要考虑自己, 更要考虑到子女的教育, 希望双方都冷静下来, 加强沟通交流, 消除夫妻之间的隔阂, 给孩子营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全力以赴参加明年的高考, 尽量避免夫妻感情不和给孩子带来的负面影响。

在承办法官的再三劝说下, 最终原告主动提出撤回起诉, 被告也表示愿意和好。